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文件

武教管〔 2020〕20号

关于做好**2020**年市、区优秀教育工作者  
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及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增强广大教育工作者的荣誉感和责任感，促进广大 教育工作者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出更大贡献，吸引更多优秀 人才投身教育事业，常州市教育局下发《关于做好2020年常州 市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工作的通知》（常教人〔2020] 14号）， 决定表彰奖励一批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武进区教育局同时也 评选和表彰一批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为做好市、区优秀教育 工作者的推荐评选工作，现就有关评选事项通知如下：

一、 推荐、表彰名额

1. 市教育局分配给我区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名额79名。 区教育局评选和表彰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400名左右。推荐名 额分配数详见附件1。
2. 校级领导、援疆援陕教师市、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表 彰名额由教育局统筹安排，经教育局组织人事科考察审核后上 报，不占单位分配名额（附件1）。
3. 局属事业单位市、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表彰名额由教 育局统筹安排。

二、 推荐评选范围及对象

各级各类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中从事教育教 学、科学研究、管理服务等工作5年以上，取得突出成绩或重大 贡献的教育工作者（包括公办中小学备案聘用教师，民办学校中 关系挂靠人力资源市场的聘用教师，以及幼儿园正式聘用教师）。 重点是教学第一线的教师。已获得过同级荣誉称号人员不再参 评。区内异地学校轮岗交流的教师，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占接 收学校推荐名额。

三、推荐评选条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热 爱教育事业，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 价值观，充分展现新时代“四有”好教师的光荣形象，具有良好 的群众基础，近5年学年度（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等次，且至少 有一次为优秀，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重视学生思想品德教育，教书育人，为人师表，敬业爱生, 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在实施素质教育和培养人才方面成绩突 出。
2. 高质量地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努力进行教育创新，在 教育教学改革、学科专业建设、课程与教材建设、实验室建设等 方面成绩显著。
3. 在教育教学研究、科学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等 方面有创造性的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价值或显著的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4. 具有先进的教育管理理念，能自觉运用科学、民主的方法 创造性开展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在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服务育 人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

四、推荐、评选程序

1. 坚持群众路线，充分发扬民主。推荐评选工作要坚持公开、 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履行规定程序，自下而上逐级推荐。申 报对象由所在单位民主择优推荐，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申报 前应在本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推荐对象的基本情 况和主要事迹。拟推荐对象需经所在单位和教育局逐级审核。
2. 坚持评选条件，严把推荐对象质量关。评选推荐工作要坚 持实事求是、严格标准的原则，把思想政治表现、人才培养实绩 和一贯贡献情况作为衡量标准，特别是将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推荐 评选的根本标准，将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表现作为推荐评选的首 要条件，凡政治上不合格或师德师风有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 确保推荐对象符合条件、群众公认、名副其实。推荐对象要事迹 突出，真正具有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
3. 坚持面向基层和教学一线，统筹兼顾。向条件艰苦的农村 学校教师倾斜，城镇中小学教师有到农村学校交流经历的，在同 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向在教育对口支援、疫情防控过程中表现特 别突出的优秀教师典型倾斜。向优秀教研员、常州市“五级梯队” 优秀教师和常州市青年教师英才培养对象倾斜。
4. 严肃评选工作纪律。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 荐的单位和个人，经查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并取消该单位参加 下一届评选推荐活动的资格。对在授予荣誉称号工作中有严重失 职渎职或者弄虚作假、借机谋取私利、收受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 的，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五、材料报送

（一）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材料报送

1. 报送时间：2020年6月30日（周二，一天内），过期不候;
2. 报送地点：区教育局十二楼1205室；
3. 报送要求：

（1 ）（2020年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一览表》（纸 质稿，A4纸打印，一式1份，附excel格式电子稿）；

（2）《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纸质稿，A4纸正反

打印，一式2份，附word格式电子稿）；

（二）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材料报送

1. 报送时间：2020年7月14日（周二，一天内），过期不 候；
2. 报送地点：区教育局十二楼1205室；
3. 报送要求：

（1 ）（2020年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一览表》（纸 质稿，A4纸打印，一式1份，附excel格式电子稿）；

（2）（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纸质稿，A4纸正反 打印，一式2份，附word格式电子稿）。

以上材料凡需加盖学校公章的地方均须加盖公章。

六、其他

各校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尽快启动、切实做好评选推荐 工作。要抓住契机，树立先进典型，对推荐表彰对象的事迹进行 挖掘提炼，及时宣传推广，大力弘扬武进教育正能量。

2020年市、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名额分配表

附件1:

附件2：

附件3：

附件4：

附件5：

2020年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一览表 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

2020年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一览表 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

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

2020年6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0年6月22日印发